

風險因素

投資我們的H股涉及各種風險。閣下在作出投資我們H股的決定前，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全部資料(包括下文所述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以及我們的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下列任何一項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若該等事件中的任何一項發生，我們的H股的買賣價格可能會下跌，閣下亦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閣下應根據自身特定情況，就有關投資向相關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除另有說明外，所提供的資料均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資料，且不會於本文件日期後更新，並受限於本文件「前瞻性陳述」的警示陳述。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可能面臨新能源車服務行業及其他與我們服務直接相關行業的不利發展。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新能源物流車數智化運營管理方案提供商。中國物流行業及其上下游市場仍處於快速發展變化階段，且可能無法按我們的預期發展。新能源物流車行業在中國或境外相對新興，未必能獲得客戶的認可或普及。本行業的發展以及對我們服務的需求，均受不確定因素及多項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

- 全球新能源車服務行業(尤其是中國新能源車服務行業)的發展態勢及規模，包括市場對汽車安全性及可靠性的認知；
- 客戶對新能源車智能運營服務的接受度及認知；
- 中國對物流車輛管理、租賃及銷售的需求增長，以及該等需求的增長速度；
- 我們所提供的新能源車解決方案的品類選擇、價格及接受度；
- 更能滿足客戶需求的替代性運輸服務模式的出現；
- 與新能源車服務行業、新能源車管理行業相關的政府政策，以及交通法律法規的發展與變化；及
- 可能影響我們業務運營或業務擴張的整體經濟環境及法律環境。

隨著我們所處行業及自身業務的發展，我們可能需要調整業務模式或改變服務內容。該等調整或改變可能無法達到預期效果，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所處的行業競爭激烈，若我們未能成功應對現有及新興競爭者的挑戰，導致業務發展受阻，可能會造成客戶流失、無法吸引新客戶，並使我們的市場份額下降，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的新能源車服務行業競爭激烈且分散。該行業競爭若進一步加劇，可能導致我們面臨客戶流失、市場份額下降，並承受價格下行壓力，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已戰略性進入新能源車服務行業，並預計隨著更多參與者進入該行業，未來競爭將會更加激烈。我們面臨來自主要主機廠聯屬新能源車租賃及增值服務提供商，以及其他區域性與全國性新能源車租賃及運輸服務提供商的激烈競爭。此外，多家大型物流公司開始發展其自有新能源車車隊並進軍該市場。我們現有競爭對手之間，或現有競爭對手與新能源車服務行業新進入者之間的聯盟或合併，可能帶來額外挑戰。我們的部分競爭對手或潛在競爭對手，在我們的目標客戶群中可能擁有更高的品牌認知度。若競爭對手推出新的新能源車或服務，既能以更具競爭力的價格與我們的新能源車或服務展開有效競爭，或在質量、性能上超越我們的產品／服務，那麼我們不僅可能無法滿足現有客戶需求或吸引新客戶，也難以以能為我們帶來理想投資回報率的價格和業務規模開展經營。

此外，技術進步可能對中國新能源車服務行業的競爭格局及我們在該行業的競爭力產生重大影響。得益於這些渠道帶來的便利性，中國越來越多的新能源車用戶及運營商開始依賴新能源車管理公司的平台或手機應用，開展車隊管理、使用新能源車租賃服務及完成租賃預訂。因此，對我們而言，持續增強並優化我們車隊管理系統及軟件的響應速度、功能及特性，以維持競爭力，至關重要。此外，新興互聯網、網絡或電信技術的廣泛應用，或其他技術變革，可能要求我們投入大量資金對車隊管理系統及軟件進行調整或升級。我們的競爭者可能更有效地運用新技術、開發更具吸引力及受歡迎的網站與手機應用，或比我們更快適應不斷演變的行業趨勢及變化的市場需求。

我們相信我們能否有效競爭取決於我們可控制及不可控制的多項因素，其中包括價格的競爭力、汽車的多元化選擇及狀況、新能源車及服務的質量、創新能力及研發周期、客戶群的規模及多元化、我們相對於競爭對手在市場上的品牌優勢、新能源車管理行業的客戶接受度、消費者的消費力及其他宏觀因素。若我們未能維持競爭地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新興且快速發展的市場中運營歷史有限，這可能無法為判斷我們的經營業績及未來前景提供充分依據。

我們於2015年開展運營，在業務運營的大部分方面(包括新能源車管理服務、新能源車租賃及新能源車銷售)的營運歷史有限。

閣下應結合我們作為行業新進入者所面臨的風險與挑戰，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進行考量，其中包括(但不限於)就我們能否實現以下目標的能力而言：

- 持續不斷提供可靠且優質的服務；
- 打造廣為人知且廣受認可的品牌；

風險因素

- 建立並擴大我們的客戶基礎；
- 為我們的產品及服務制定合理價格；
- 成功推廣我們的新能源車管理服務；
- 提升並維持我們的運營效率；
- 維持可靠、安全、高性能且具備可擴展性的技術基礎設施；
- 吸引、留存並激勵優秀人才；
- 預測並適應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包括技術發展及競爭格局變化；及
- 應對不斷演變且複雜的監管環境。

若我們未能應對上述任何一項或全部風險與挑戰，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新能源車屬於技術密集型產品，需要持續的維護與支持。因此，若消費者無法確信我們的業務會取得成功或我們的業務將長期持續運營，彼等不太可能購買我們的新能源車或使用我們的新能源車管理服務。同樣，若供應商及其他第三方無法確信我們的業務會取得成功，彼等也不太可能投入時間與資源與我們建立業務關係。

我們過往曾有淨虧損，且我們未必能實現並維持盈利。

我們有過往淨虧損記錄，且未來可能繼續產生淨虧損。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錄得淨虧損人民幣841.7百萬元、人民幣770.6百萬元及人民幣655.6百萬元。我們的過往淨虧損主要歸因於高額的融資成本、行政開支及銷售及分銷開支。詳情請參閱本文件中的「財務資料 — 盈利路徑 — 我們的過往財務表現概要」。

我們實現盈利的能力受到多項因素影響，其中多項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例如，我們的收入及盈利取決於中國新能源車服務行業的持續增長，以及客戶對該等服務的需求。我們無法保證，新能源車服務作為相較於傳統汽車租賃及汽車擁有權的新型替代方案，能在中國獲得廣泛認可。此外，我們預期將產生重大成本及開支，這將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這些成本及開支包括：為購置車輛提供資金、推廣品牌及聲譽、支援行政活動，以及投入研發工作的相關成本及開支，因為我們專注於建立一個核心且綜合的技術系統，以管理營運新能源車車隊的各個方面。倘無法充分控制與營運相關的成本及開支，我們的利潤率、盈利能力及前景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在特定期間的往績及未來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多項因素及事件的影響，這可能導致不同期間的經營業績難以相互比較，且未必能反映未來趨勢。儘管我們擬採用「輕資產」模式，以在快速擴大業務規模的同時控制車輛購置成本的上升，但我們無法保證能順利推行該「輕資產」模式。若我們無法通過採用「輕資產」模式及其他成本及開支控制措施來提升盈利能力，我們將持續產生虧損，且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有關我們提升盈利能力措施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中的「財務資料 — 盈利路徑 — 盈利路徑」。未來我

風險因素

們亦可能因多項其他原因而產生虧損，包括宏觀經濟及監管環境的變化、競爭格局的變動、我們無法及時有效地應對該等變化，以及本文件中所述的其他風險；同時，我們亦可能面臨未預見的開支、困難、複雜狀況、延誤及其他未知事件。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可能使我們面臨若干流動資金風險。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6,762.2百萬元、人民幣8,706.4百萬元及人民幣10,246.9百萬元。此外，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分別錄得負債淨額人民幣2,996.3百萬元、人民幣3,756.0百萬元及人民幣4,404.1百萬元。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狀況主要歸因於為支持車隊擴張而產生的高額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附有優先權的股份。有關我們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的更多詳細討論，請參閱「財務資料 — 綜合財務狀況表主要項目的討論」。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可能使我們面臨若干流動資金風險，可能限制我們的營運靈活性，並對我們擴展業務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我們未來的流動資金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到期時的支付能力，將主要取決於我們從經營活動中產生充足現金流入的能力以及獲得充足外部融資的能力，而這將受到我們未來的經營及財務表現、我們營運所在行業的表現以及當時的經濟及資本市場狀況等因素的影響，其中許多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如果我們無法自行維持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滿足未來的財務需求，我們可能需要尋求外部資金。若我們未能及時、按可接受條款或根本無法獲得額外的外部融資，可能迫使我們放棄或推遲發展及擴張計劃，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根據外部融資的條款，我們可能須遵守與財務狀況或業務營運相關的若干承諾及保證，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負面影響。

若我們無法維持近期增長率、無法成功管理未來增長，或無法有效執行戰略，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自成立以來經歷了快速擴張。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總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349.5百萬元、人民幣3,216.1百萬元及人民幣4,138.6百萬元。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車隊總規模分別為106,024輛、149,980輛及224,546輛。我們的歷史業績可能無法為評估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提供有效依據；我們還可能面臨未預見的開支、困難、複雜情況、延誤以及其他已知與未知因素，且未來期間可能無法實現理想業績。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實現與過往相似的業績或保持同等增長速度。未來期間，我們可能因多項因素無法維持該等高速增長，其中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戰略執行能力、維持客戶滿意度的能力、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宏觀經濟因素、中國新能源車服務行業的競爭、在收入基數擴大後維持持續增長的難度加大、無法有效控制開支，以及增長所需資源的可獲得性。

風險因素

我們在開展此次擴張過程中面臨的進一步風險包括(但不限於)：

- 管理僱員數量更多、覆蓋地區更廣的更大規模組織；
- 管理供應鏈以支撐業務快速增長；
- 為應對業務擴張，控制開支與投資；
- 建立或擴建研發、銷售及服務設施；
- 推行並完善管理架構、制度及流程；
- 成功執行我們的戰略及業務舉措；
- 完善我們的運營、財務及管理控制體系、合規體系及報告體系；及
- 開拓新市場，並在潛在未預見的挑戰出現時適時應對。

我們的預期擴張將對我們的管理團隊、體系及資源構成重大壓力。我們的發展及擴張戰略需要投入大量管理精力與專業能力，並產生額外開支，且可能使我們面臨新的風險或風險加劇的情況。推進該等戰略可能要求我們通過內部發展，以及合作、合資、投資及收購等方式擴大運營規模。我們可能無法高效或有效地實施增長戰略，也可能無法妥善管理運營規模的擴張；若未能做到這一點，可能會限制未來增長，並阻礙我們業務戰略的推進。

倘我們用於存儲客戶信息的技術數據庫遭遇入侵，或因其他原因被未經授權存取或發生欺詐交易，我們可能面臨法律責任，並可能導致客戶流失及業務聲譽受損。

我們的技術平台存儲個人識別信息及其他數據。我們已在全公司範圍內實施設定數據保護及安全標準的政策，以規範與我們的客戶、供應商、業務合作夥伴及僱員相關的數據收集、分類、存儲及傳輸。我們已落實全面的數據安全措施，並就數據安全制定了內部政策，以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然而，我們無法保證該等措施能有效防禦日趨複雜的攻擊手段，黑客或犯罪組織等第三方仍有可能非法入侵我們的數據湖。因僱員行為不當或錯誤，亦可能導致客戶的機密信息被盜用或不慎洩露。

再者，我們的部分客戶通過在線支付服務為我們的服務付款。我們對在線支付服務的安全措施影響有限。無論是我們自身的安全防護，或服務提供商的安全防護出現任何漏洞，均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技術平台的任何安全漏洞，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損害，並可能使我們面臨客戶提起的訴訟，及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政府部門施加的處罰。此外，倘我們被指未能保護客戶的機密信息，我們可能被迫投入大量財務及管理資源應對該等指控，並可能面臨潛在法律責任。任何負面輿論均可能對我們的公眾形象造成不利影響，進而可能導致客戶數量減少，並損害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我們的服務器亦可能易受計算機病毒、非法入侵影響，或因未經授權人士篡改我們的計算機系統而發生類似中斷事件，此類情況可能導致

風險因素

服務中斷、延遲、關鍵數據丟失或客戶機密信息被未經授權洩露。在此類情況下，我們可能缺乏足夠的防護措施或恢復計劃。鑒於我們在開展業務過程中高度依賴服務器、計算機系統及互聯網服務，此類中斷事件可能對我們有效開展業務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進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若我們未能以合理成本籌集足夠資金，為運營提供支持並推動其擴張，可能會削弱我們成功競爭的能力。

我們的業務增長需要大量資金支持。若我們未能透過銀行貸款、融資租賃或其他方式獲得足夠融資以支撐業務發展，我們的業務運營、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業務及未來戰略需投入大量資金，除其他方面外，還包括研發、車輛採購、車輛運營及服務推廣營銷等領域。此外，我們會將資金投向我們認為與業務戰略最契合、且能帶來未來盈利的領域。判斷哪些資本投資能帶來最優回報需大量決策；我們可能會投資於最終盈利能力不及未選擇項目的項目。若未能優化投資選擇，可能會嚴重影響我們實現資本支出預期回報的能力，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可能無法從運營中產生足夠現金流，也可能無法獲得額外融資以履行該等投資。

我們留存現有財務資源、並按可接受條款獲得額外融資的能力，受多種不確定性影響，包括但不限於：

- 中國的經濟、政治及其他狀況；
- 投資者對新能源車管理公司證券的認知及需求；
- 中國政府關於銀行貸款及其他信貸工具的政策；
- 中國政府關於外商投資及中國新能源車服務行業的監管規定；
- 我們可能尋求融資的香港及其他資本市場的狀況；及
- 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

若我們無法以合理成本籌集足夠資金，甚至根本無法籌集到資金，則可能無法為擴張提供資金、推廣品牌、提升服務、應對競爭壓力或把握投資及收購機會；而上述所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未來的資金需求可能要求我們發行額外的股權或債務證券，此類證券可能附帶限制性條款，進而可能限制我們的運營活動或派息能力。

鑒於我們在新市場可能面臨競爭環境、用戶偏好、當地政策及法律環境的不確定性，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在地理上拓展業務。

我們目前在中國超300個城市開展業務。我們面臨在地理上擴張業務及運營相關的挑戰與風險。新地區市場的競爭環境、用戶偏好及可自由支配支出模式，可能比現有市場更難預測或滿足。在部分市場，我們的運營經驗相對有限，可能無法憑借先發優勢獲益，也可能難以成功拓展業務。我們可能面臨以下與地理擴張相關的風險：

風險因素

- 在提供新能源車服務與支持、招聘人員，以及在有效管理銷售渠道與分銷網絡方面面臨挑戰；
- 未來期間收入可能出現波動，原因包括市場環境不利、競爭加劇、服務吸引力不足、售價面臨下行壓力，以及地理擴張相關的其他固有風險；
- 在應對不熟悉的監管機構及政府政策方面存在困難，而獲取所需的牌照、許可證及審批也面臨挑戰；及
- 知識產權保護可能減弱，且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潛在風險。

當地企業可能擁有顯著競爭優勢，原因包括其對當地用戶的更深理解與專注，以及更成熟的本地品牌；這要求我們通過加大對廣告及推廣活動的投入，在該市場建立品牌認知度。地理擴張還可能需要大量資本投入，這可能對我們的資源構成壓力並對當前業績產生不利影響，同時增加我們當前運營的複雜性。

我們的收入一部分依賴少數重要客戶。若失去任何一名重要客戶、來自該等客戶的收入減少，或未能吸引新客戶取代該等客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過往的收入一部分依賴少數重要客戶。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對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分別佔總收入的40.8%、32.9%及32.0%。我們已與若干領先的物流服務提供商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我們與客戶的服務協議期限通常為一個月至五年。有關我們與客戶關係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業務—我們的客戶」一節。無法保證我們的重要客戶會繼續與我們保持業務關係，或未來來自該等客戶的交易收入會維持或增加。尤其是，若出現任何涉及我們向重要客戶提供的服務的爭議、投訴或索賠，我們與重要客戶的關係可能會惡化、受到不利影響，甚至可能失去該等重要客戶。

若我們失去任何重要客戶、來自該等客戶的收入減少，或未能找到替代客戶以取代該等重要客戶，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將受到不利影響。

新能源車、新能源車電池或其他車用零部件的供應中斷、短缺或採購成本上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面臨特定車型的供應中斷或短缺問題。例如，若任一供應商不願或無法按所需數量向我們提供車輛，或無法按時交付車輛，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找到條款滿意的替代貨源，甚至可能根本無法找到。若出現任何車輛供應短缺情況，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還依賴於車隊所用新能源車電池的持續供應。我們面臨與優質鋰離子電池電芯供應穩定性及價格相關的多重風險，而這些風險均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這些風險包括：

風險因素

- 隨著鋰離子電池電芯需求增加，現有電池制造商可能無法供應足夠數量的電芯，以支撐新能源車服務行業的增長；
- 因電池制造商出現質量問題或實施召回，導致電芯供應中斷；及
- 鋰離子電池電芯所用原材料(如鋰、鎳、鈷)的成本上升。

此外，我們可能面臨車輛、電池及其他車用零部件採購成本上升的風險，該風險可能與大宗商品成本及結構性成本上漲相關，也可能受到車輛購置稅、車型組合等其他因素的影響。例如，與過往年度相比，我們於2026年須承受較高的車輛購置稅率。若我們的供應商未能為我們提供具有競爭力的價格，且我們無法從其他渠道以商業上合理的價格採購到足夠數量的特定車型、電池或其他零部件(甚至可能完全無法採購到)，我們可能被迫承擔大幅增加的採購成本，或無法維持車隊車輛數量充足及車型組合合理的狀態。我們無法保證能夠將成本上漲轉嫁給客戶，也無法保證與任一供應商維持合作關係。若無法將大幅成本上漲轉嫁給客戶，或無法與重要供應商維持業務關係，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若我們的新能源車及相關服務未能為客戶提供令其滿意的體驗，且無法滿足客戶預期，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新能源車及維護、維修、支持服務等相關服務，其表現可能無法符合客戶預期。客戶可能對我們的新能源車管理服務不滿，包括服務的可獲得性與預約時長、對客戶諮詢或車輛故障的響應時效，以及APP及其他基礎設施的性能與穩定性等方面。此外，新能源車若存在任何產品缺陷或其他未能達預期的情況，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引發負面輿論，導致收入損失、配送延誤、品牌及聲譽受損，以及產生大額保修及其他相關開支，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的新能源車單次充電續航裡程主要會因使用情況、使用時長、充電模式及其他因素而下降。我們的新能源車在設計或制造方面可能存在缺陷，導致其無法達預期運行或需要維修。

儘管我們對新能源車進行全面內部檢查，並制定了與服務標準相關的內部政策，但無法保證我們能夠發現並修復新能源車的所有缺陷，也無法保證妥善處理每一項客戶服務請求並令其滿意。若客戶對我們的新能源車及相關服務的不滿範圍較廣或未能得到妥善解決，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若我們無法提供高效服務，業務可能會受損。我們吸引新客戶的能力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我們的商業聲譽及現有客戶的正面推薦。若我們未能維持高質量服務，或市場形成我們未能為客戶維持高質量服務的認知，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損害。

風險因素

新能源車服務行業及相關技術正快速發展。替代技術、替代能源形式的發展、內燃機技術的改進，或柴油及其他石油基燃料價格的下降，均可能對我們新能源車的需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新能源車服務行業及相關技術正快速發展。我們可能無法跟上新能源車技術的變化及自動駕駛的發展，進而導致競爭力受損。若隨著市場對新能源車及自動駕駛車輛需求的形成，我們未能充分準備好應對此類需求，我們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我們的研發投入可能不足以適應新能源車技術的變化。在行業快速發展的背景下，無法保證我們能夠成功升級數字化管理系統、車輛及其他服務。即便我們能夠跟上技術變化並升級數字化管理系統、車輛及其他服務，我們現有的車隊及服務也可能比預期更快過時，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先進柴油技術、乙醇燃料、燃料電池或壓縮天然氣等替代技術的發展，或內燃機燃油經濟性的提升，可能會以我們未預見的方式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例如，在中國儲量豐富且相對廉價的燃料(如壓縮天然氣)，可能成為消費者偏好的石油基動力替代選擇。此類發展均可能導致內燃機汽車(燃油車)或其他石油基燃料價格下降，進而使消費者更傾向於選擇內燃機汽車，導致我們新能源車的需求也將隨之下降。若我們無法成功應對現有技術的變化，可能會對我們的競爭地位及增長前景造成重大損害。

倘我們的新能源車用戶從事非法、欺詐、不當或危險活動，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控制或預測用戶行為的能力有限，無論在其使用我們的新能源車期間或其他情況下。倘用戶在我們的新能源車上從事涉及非法、欺詐或不當行為或事件(例如交通違規或事故)，或將我們的新能源車作為非法活動的渠道，其他用戶及公眾可能認為我們的產品和服務不安全，且我們可能面臨負面輿論，且在特定情況下，我們可能須根據適用法律法規承擔重大法律責任。

我們已制定相關程序和政策，以篩查和規範用戶在我們新能源車上的行為，包括要求其在註冊和入駐過程中提交身份及其他信息、檢查並核實用戶的牌照和授權。這些措施可能無法為我們提供正確或充分的信息，或確保用戶遵守法律和監管規定。倘我們未能盡職核實用戶的必要資質或牌照，我們可能面臨罰款、處罰或其他監管或行政行動，包括被責令暫停業務運營。

我們部分從事新能源車銷售的子公司尚未完成全國汽車流通信息管理系統的備案，這可能使我們面臨行政處罰。

我們從事新能源車銷售業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內共有81家實體從事新能源車銷售，其中67家實體已完成全國汽車流通信息管理系統備案，而14家實體尚未完成該備案。

風險因素

根據《汽車銷售管理辦法》，供應商及經銷商應自取得營業執照之日起90天內，通過國務院商務部的全國汽車流通信息管理系統備案基本信息。供應商及經銷商備案的基本信息發生變更的，應自變更之日起30天內完成信息更新。供應商及經銷商應當按照國務院商務部的要求，通過全國汽車流通信息管理系統及時上報汽車銷量及類型等信息。

根據《汽車銷售管理辦法》第33條，任何違反該辦法第27條備案要求的行為，可能導致縣級以上地方商務部門責令整改，並給予警告或處以最高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我們已為目前從事新能源車銷售的所有實體提交了備案申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在全國汽車流通信息管理系統完成備案的14家子公司乃由於相關商務部門審批時間較長且至今未給予反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完成備案的子公司中，概無因該等不合規行為而受到相關商務部門的任何行政處罰。倘我們因未能及時完成該等備案而遭受任何處罰，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利用第三方服務提供商向客戶提供某些服務。對於監控第三方服務提供商提供服務的表現和質量，我們的能力有限。倘該等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服務質量水平不足，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利用第三方服務提供商向客戶提供部分服務。我們亦依賴第三方充電服務提供商在我們營運新能源車管理服務的城市提供充電樁，且我們從第三方軟件提供商獲得了部分軟件程序的許可。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數字平台已接入由中國第三方充電服務運營商提供的覆蓋全國全部333個地級市座城市的超2.8百萬個充電樁。

我們在選擇服務合作夥伴時遵循嚴格的指導方針和高標準，並建立了全面的培訓計劃，通過一系列技術、安全和環境培訓課程來提高服務中心的運營效率。然而，我們難以監控服務合作夥伴的日常運營，以確保遵守我們的政策及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我們無法保證服務合作夥伴將遵守我們及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這可能導致政府機關實施嚴厲處罰或令其停業，也無法保證服務合作夥伴將能夠及時識別及糾正所有不合規情況(如有)。若我們的服務合作夥伴未能遵守我們的政策，或我們未能及時識別並糾正服務合作夥伴的所有違規情況，可能會對我們的品牌形象及聲譽造成不利影響，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倘該等第三方服務提供商終止與我們的關係，且當我們尋求替代時，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干擾。此外，倘我們的一名或多名客戶因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行動而蒙受或聲稱蒙受傷害或損害，或對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服務質量不滿意，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可能會受到損害。這反過來可能導致我們失去客戶，從而對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保險保障範圍可能不足以覆蓋與我們的車輛、運營相關的部分風險，以及我們對客戶可能承擔的潛在責任，且可能無法以合理條款或價格就該等風險投保。

我們可能面臨車輛或運營相關責任的保險保障不足問題。我們需承擔車輛損壞或滅失的風險，包括因事故、盜竊或自然災害導致的車輛損壞或滅失。倘客戶駕駛我們的車輛發生交通事故，導致人身傷害、死亡或財產損失，我們亦可能面臨相關索賠。根據中國適用法律規定，我們需為租賃車輛投保交通事故造成的第三方人身傷害、死亡及財產損失賠償責任保險。我們通過為所有運營中的車輛投保符合法律規定保額的保險，來滿足此項法定要求。我們亦購買額外商業保險，以補充強制性第三方責任險，並覆蓋運營過程中產生的其他風險及責任。概無法保證該等保險保障範圍足夠或充分。我們亦未為辦公設備或辦公場所投保，且按照中國慣例，我們未投保營業中斷險。由於我們的新能源汽車車隊規模龐大、覆蓋地域廣泛且增長迅速，我們可能無法及時續保。倘針對我們的成功索賠超出保險保障範圍或保額上限，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針對我們的未投保索賠，或保險公司無法賠付本應承保的索賠，均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向保險公司支付的保費大幅增加，我們的經營業績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向現有客戶收回應收款項，我們將面臨客戶的信貸風險，我們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取決於我們能否成功向客戶收取彼等就我們的服務所欠的款項。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別為人民幣854.1百萬元、人民幣1,280.8百萬元及人民幣1,384.9百萬元。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分別為122天、128天及124天。我們與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以信貸形式，信貸期一般不超過六個月。倘客戶的信譽惡化或大量客戶因任何原因未能悉數結清應收款項，我們可能會產生減值虧損，而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可能存在客戶延遲付款而超過彼等各自信貸期的風險，而這亦可能導致減值虧損撥備。

我們根據估計、過往經驗及有關特定客戶信貸風險的其他因素就呆賬計提撥備。然而，客戶應收款項結餘的實際損失可能與我們的預期不同，因此可能需要調整我們的撥備。概不保證我們將準確評估客戶的信譽。宏觀經濟狀況（包括全球金融體系的相關動蕩）可能導致我們的客戶出現財務困難，包括進入信貸市場的機會有限、無力償債或破產，因此可能導致客戶延遲向我們付款或要求修改彼等之付款安排，從而增加我們的應收款項結餘或彼等不履行對我們的付款責任。因此，與重大賬戶有關的長期延遲或拖欠付款將對我們應收款項的賬齡表及週轉天數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倘我們無法根據與客戶訂立的合約向客戶收取應收款項，我們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對新能源車運營成本的定價結構和假設可能不準確，這可能導致利潤率下降或虧損。

價格或總成本是客戶在選擇新能源車和新能源車服務時考慮的關鍵因素之一。有關我們服務的定價，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一站式新能源物流車解決方案 — 新能源車管理服務 — 靈活的定價模式」。鑒於中國新能源車服務行業的競爭，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會提供較低的價格以吸引客戶及獲得市場份額。倘我們對新能源車未來運營成本的假設可能被證實為不準確，或倘因各種原因（包括新能源車車隊及服務的潛在成本基礎較高）未能與競爭對手的定價相匹配或保持在合理的競爭範圍內，我們可能會因競爭壓力而失去客戶或不得不改變定價結構以匹配競爭對手的價格，而我們的利潤率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季節性影響，而我們在旺季的營運中斷可能會對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通常會受到若干季節性變化的影響。我們的新能源車及相關服務的需求通常會在每年第二及第四季度出現季節性激增，主要在線零售商及電子商務平台推出特別促銷（例如每年618及雙十一網購節）。我們有限的經營歷史使我們難以判斷業務季節性的確切性或程度。季節性變化可能會導致財務業績波動，任何在旺季擾亂業務營運的事件，都可能對我們的流動性和經營業績產生不成比例的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以理想的價格或時間出售二手車，我們車隊的殘值可能會大幅下降，我們可能會蒙受重大財務損失。

我們車隊中的車輛持有期通常為七至十年。根據車輛狀況，我們的實際車輛持有期可能會有所不同。隨著我們新能源車車隊規模擴大，預計標準化的車輛出售流程將成為運營的重要組成部分。我們與第三方車輛出售服務提供商合作，評估車輛壽命結束後的殘值。

鑒於中國二手新能源車市場仍處於早期階段，缺乏完善的評估體系，我們能否以合理價格、及時或通過適當渠道出售二手新能源車面臨不確定性。此外，由於中國並未設立汽車制造商擔保的最低殘值計劃或回購方案，我們無法像通常享有保障計劃的美國汽車租賃公司那樣，獲得車輛的最低殘值保證。而二手車在出售時的市價可能低於其當時的估計殘值，我們因此面臨重大風險。倘我們無法以等於或高於其估計殘值的價格出售二手車，折舊成本將會增加，我們將因出售二手車而產生虧損，這可能會對財務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隨著新能源車車隊規模持續擴大，我們無法以理想的價格或時間或通過適當渠道出售二手車，這可能會對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的業務取決於技術系統的平穩運行。

我們技術系統的可靠性和安全性對業務至關重要。我們的大部分車輛皆為數字化車輛，配備定製的智能終端（如T-Box），以及一致的通信協議，並連接到我們的集中式物聯網平台和多個專有車隊管理系統和軟件。任何導致我們的網站不可用或車隊管理系統及軟件中斷的系統中斷，

風險因素

都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和品牌，並影響業務和經營業績。我們可能會因各種原因經歷暫時的系統中斷，包括網絡故障、電源故障、網絡攻擊、軟件錯誤或由於大量客戶訪問導致的系統過載。系統中斷的一些原因可能超出了我們的控制範圍。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令人滿意地補救此類中斷，或根本無法補救。

我們的服務器容易受到計算機病毒、物理或電子入侵及類似中斷的攻擊，這可能導致我們的服務和運營出現中斷和延遲，以及數據丟失、濫用或被盜。黑客對破壞我們的網站服務或內部系統的任何成功嘗試都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聲譽或品牌，並且補救費用可能很昂貴。努力防止黑客侵入我們的計算機系統的實施成本高昂，並且可能會限制我們服務的功能。我們的網站或內部計算機系統的任何重大中斷都可能導致客戶流失，並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經銷商的表現可能不理想，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而彼等的不當行為或彼等與我們的業務關係的任何變動可能會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收入的約0.4%、1.9%及4.0%分別來自我們的經銷商。請參閱「業務—經銷商網絡」了解更多詳情。我們對經銷商的營運及行動的控制有限。我們無法保證將能夠有效管理我們的經銷商，或經銷商不會違反我們的協議及政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經銷商將成功營銷、銷售及支持我們的產品。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經銷商將始終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或我們的經銷協議。倘經銷商在銷售我們的產品時違反經銷協議、未能維持必要的牌照、許可或批准或遵守適用的監管規定，或不當使用我們的品牌、產品或知識產權，則其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形象、削弱客戶對我們的信心及減少客戶對我們產品的長期需求。

倘我們的經銷商向客戶歪曲我們產品的功能，或違反法律或我們的公司政策，我們亦可能面臨訴訟、潛在責任及聲譽損害。此外，我們無法確定將保留現有經銷商，或將能夠獲得額外產品或替代產品。我們的經銷商亦可能將更多資源用於營銷、銷售及支援具競爭力的產品。這些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倘新能源車制造商出於任何原因召回我們的車輛，我們的車隊規模可能會至少暫時減少，且我們的產品可能會受到負面宣傳，客戶對我們車隊質量及安全的信任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新能源車可能會受到新能源車制造商的安全召回。在某些情況下，召回車輛可能會導致已租賃或銷售的新能源車被收回，或租賃預訂量或銷量暫時下降。如果大量新能源車被同時召回，我們可能無法在較長時間內使用被召回的新能源車。這些類型的中斷可能會損害我們履行現有合約承諾及／或滿足新能源車需求的能力，並導致我們的競爭對手失去業務。若我們的新能源車被列入安全召回範圍，我們可能面臨客戶提出的責任索賠。儘管我們可能有權向ODM追討因該等索賠而產生的損失，但概不保證該等追討工作能夠成功。視乎召回的嚴重程度，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對客戶對我們車隊質量和安全的信任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研發投入可能無法取得預期成果。

我們的技術能力是一項競爭優勢，也是我們服務體系中不可或缺的組成部分。我們的研發團隊負責開發並維護我們大部分軟件及計算機系統，且我們大部分軟件及技術系統均為自主開發。我們一直大力投入研發工作。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60.9百萬元、人民幣55.6百萬元及人民幣50.9百萬元。

新能源車服務行業正經歷快速的技術變革，我們需投入大量資源用於研發以引領技術進步，從而保持市場競爭力。因此，我們預計研發費用將持續處於較高水平。此外，研發活動本身具有不確定性，無法保證我們能持續實現技術突破，也無法保證能成功將這些突破商業化。因此，我們在研發上的大額投入可能無法產生相應效益。若我們的研發工作無法跟上最新技術發展，我們的競爭地位將面臨下降風險。例如，我們一直專注於構建一套核心一體化技術系統，用於管理新能源車車隊運營的各環節，我們認為，這是使我們的新能源車管理服務區別於競爭對手的關鍵因素。若開發該系統的工作出現任何延遲或挫折，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業務發展活動固有風險，而將我們收購的業務與現有業務整合可能困難重重，甚至失敗。

我們的增長策略可能涉及補充業務及營運的策略性收購或投資。收購或投資失敗可能會影響我們的增長、競爭力和盈利能力，並可能改變我們的風險狀況。無法保證我們所尋求的企業併購將按計劃完成，或將實現預期的規模經濟或協同效應。以不同於預期的方式完成的併購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未必能達到預期的理想效果，可能會產生虧損，並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負面影響。

由於日後實施的任何併購活動，新收購的業務可能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投入，這可能會減少管理層發展其他業務的機會。整合的過程亦可能涉及風險，包括但不限於就統一業務運營以及在整個集團維持相同服務質量及標準的方法，建立統一職業道德的潛在困難。此外，新收購的業務可能具有可能不會向我們披露的或然負債或涉及該等新收購業務的任何訴訟，我們可能對此承擔責任。

倘未能提升我們的品牌知名度，或品牌遭遇任何負面輿論或其他損害，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打造、維護及強化自身品牌的能力。我們致力於將品牌與環保意識及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聯。我們的品牌推廣工作主要包括發佈白皮書、分享轉型案例研究、舉辦客戶交流活動、參與行業標準制定以及線上營銷等方式的結合。此外，品牌的

風險因素

推廣與定位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提供高質量服務的能力。倘我們無法打造並維持具有影響力的品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無論是否因我們自身過錯，只要發生或被認為發生相關事件，我們都可能面臨負面輿論。

此外，無論是否有事實依據，針對被歸咎於我們、我們的管理層、董事、僱員、股東、業務合作夥伴或其關聯方的事件或行為，或針對我們所在行業、與我們類似的產品或服務的負面輿論，都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並降低品牌價值。例如，毫無根據的對立言論或觀點可能產生誤導，對我們的業務及聲譽造成損害。倘我們未能妥善應對此類言論或觀點，我們的業務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品牌價值取決於我們提供符合目標市場行業標準的產品及服務的能力。聲譽受損及品牌資產流失可能導致對我們產品及服務的需求下降，對我們未來的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或導致我們的股份交易價格下跌。而修復聲譽、恢復品牌價值可能還需要投入額外資源。倘我們無法成功提升並保護自身聲譽，我們的業務運營、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都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交通運輸及車輛使用相關的政府政策(如車牌管控、市內交通管控及車輛配額)發生變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地方政府已出台多項政策限制車輛數量增長，例如限制新增本地車牌發放數量、禁止部分商用車進入城市特定區域，以及在工作日特定時段或一周內特定日期禁止特定號牌車輛上路行駛。新能源車可豁免大部分此類限制。例如，依據《上海市鼓勵購買和使用新能源汽車實施辦法》，地方主管部門將向符合條件的新能源車購買者發放新增車號牌；相較於燃油車購買者，此類符合條件的購買者無需參與特定的車牌競價流程，也無需繳納車牌購買費用；在北京，根據《關於本市五環路內新能源物流配送車輛優先通行的通告》，已設立五環路內新能源貨運車輛日間通行許可證，以便符合條件的、對五環路內必要物資日間運輸至關重要的新能源貨運車輛通行；在深圳，根據《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關於對新能源純電動物流車繼續實施通行優惠政策的通告》，決定繼續對新能源純電動配送車實施通行優惠政策。然而，若該等法規發生任何變動，我們獲取新車牌及在該等城市開展運營的成本可能大幅上升，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若我們管理的任何一輛車輛被發現違反該等管控政策，我們可能會因此類違規行為面臨罰款及其他處罰，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未能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版權、專利、商標、商業秘密及類似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在保護自身品牌及知識產權方面所做的努力未必始終有效。我們持有的任何專利，可能無法充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或產品及技術免受競爭對手侵害，第三方亦可能對我們已發行專利的保護範圍、

風險因素

有效性或可執行性提出質疑。此外，其他方可能會圍繞我們持有的任何專利或專利申請，自行研發出類似或具有競爭性的技術。概無法保證我們未來能夠及時且具成本效益地成功申請並獲得新的知識產權，因為此類申請不僅成本高昂，且耗時較長。倘未能及時就產品或技術尋求專利保護，通常會使我們無法在日後就該等產品或技術尋求專利保護。

除專利外，我們亦依賴與客戶、供應商、經銷商、僱員及顧問簽訂的合同進行保護，並實施各類安全措施以保護我們的商業秘密及技術訣竅。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合同保護及安全措施不會被違反，亦無法保證我們能就任何此類違反行為獲得充分補救，更無法保證我們的客戶、供應商、經銷商、僱員或顧問不會依據該等合同主張知識產權權利或要求損害賠償。其他主體可能違反保密協議，或我們的商業秘密可能被競爭對手知悉或自行研發獲得，此類風險可能對我們造成損害，乃由於那些可能擁有更豐富經驗及更雄厚財務資源的競爭對手抄襲或使用我們的商業秘密及其他專有信息，以推進其自身產品、方法或技術的研發。對我們商業秘密的未授權使用或洩露，將損害我們的競爭地位，進而導致對我們產品及服務的需求下降，並影響我們維持或擴大客戶群的能力。

倘無法通過談判圓滿解決相關事宜，我們可能會對第三方提起主張，以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為保護及執行知識產權而提起的訴訟，不僅成本高昂、耗時較長，還可能分散管理層的精力。此類訴訟亦可能導致我們部分知識產權的效力受損或喪失，因為不利的判決可能會限制我們主張知識產權權利的能力、降低我們技術的價值，或在其他方面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我們對專利或其他知識產權採取的任何執行行動，都可能引發第三方對我們提起反訴。未能獲取、保護及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損害。

我們可能面臨知識產權侵權索賠，此類索賠的抗辯或和解過程可能既耗時又耗費成本，亦可能導致重大權利喪失、損害我們與客戶的關係，或在其他方面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第三方不時可能就對我們業務至關重要的技術，向我們及我們的客戶主張專利及其他知識產權權利。無論索賠本身是否有理或最終如何解決，有關我們的技術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的索賠，其抗辯或和解過程都可能產生高額成本，並可能分散我們管理層及技術人員的精力與注意力。我們亦可能有義務就此類訴訟向客戶或業務夥伴提供賠償，這可能導致成本增加。侵權索賠亦可能損害我們與客戶的關係，並可能使潛在客戶不願與我們開展業務合作。倘此類訴訟程序最終產生不利結果，我們可能被要求：

- 停止使用或銷售侵權產品或服務；
- 為侵權行為支付高額損害賠償金；
- 投入大量資源研發非侵權產品或服務，而此類研發可能無法成功；
- 向主張侵權的第三方取得技術許可，而該許可可能無法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獲得，甚至完全無法獲得；

風險因素

- 通過與競爭對手交叉許可我們的技術來解決侵權索賠，這可能削弱我們與該競爭對手的競爭能力；或
- 倘存在非侵權產品或服務，向客戶支付高額賠償金，以促使其停止使用已售予他們的侵權技術，或用非侵權產品或服務替換該侵權產品或服務。

上述任何一種結果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因收購其他公司或技術，我們面臨上述風險的可能性也可能增加。例如，對於所收購技術相關的知識產權開發過程，或為防范該技術侵權風險而採取的防護措施，我們的了解程度可能較低。此外，在我們收購某項技術後，第三方可能會針對該技術提出侵權及類似或相關索賠，而這些索賠在收購前並未被提出。

國際政治緊張局勢加劇，包括美國和國際貿易政策的變化，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和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國際貿易政策發生了變化，政治緊張局勢加劇。美國和其他國家之間不斷升級的政治分歧加劇了這些緊張局勢。各國之間日益加劇的政治緊張局勢可能會降低各經濟體之間的貿易、投資、技術交流和其他經濟活動水平，從而對全球經濟狀況和全球金融市場的穩定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美國及其他國家採取的行動，可能會限制我們與中國境內外實體進行交易或以其他方式開展業務的能力，並可能削弱投資者對在中國有大量業務的公司（包括本公司）的信心。倘我們因該等監管變動而無法按目前的方式開展業務，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同樣，我們也對中東、歐洲和非洲的動蕩和恐怖主義威脅以及涉及烏克蘭的衝突感到擔憂。例如，俄羅斯和烏克蘭之間的持續衝突加劇了歐洲和全球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歐盟、美國和其他國家對俄羅斯實施的經濟和貿易制裁，可能會對經濟和市場產生重大影響。

此外，美國可能會對中國和中國公司在中國境內外的涉嫌活動實施進一步的出口管制、制裁、貿易禁運和其他更嚴格的監管要求。這些引發了人們的擔憂，即在數據安全和隱私、新興技術以及可用於監控或軍事目的的應用程序、技術進出口或其他商業活動等廣泛領域，針對中國和中國公司的監管挑戰或限制可能會增加。如果我們、我們的業務夥伴或與我們或我們的聯屬公司有合作關係的其他方成為或目前正在成為被制裁或出口管制限制的目標，這可能會嚴重中斷我們的業務、監管調查，以及對我們的聲譽造成損害。媒體報道涉嫌違反適用的出口管制、經濟和貿易制裁或數據安全和隱私法，或將我們開發的應用程序、技術、系統或創新用於可能被我們、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或用戶視為不適當或有爭議的目的，即使是與我們無關的事項，也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導致我們遭受監管調查、罰款和處罰。該等罰款及處罰可能很嚴重，且倘我們因涉嫌違反出口管制或經貿制裁或數據安全及隱私法律法規而被任何監管機構公開點名或調查，即使涉及的潛在金額或罰款可能相對較小，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嚴重干擾，聲譽也可能會受到重大損害。

風險因素

我們受制於政府的經濟制裁和進出口管制法律法規，若違反規定則可能需承擔相應法律責任。

我們須遵守不同司法管轄區的多項經濟及貿易制裁法律。例如，美國的經濟制裁禁止向作為美國制裁對象的國家、政府和個人提供產品和服務。英國的金融制裁和歐洲聯盟的制裁也有類似制度，禁止向各自目標名單上的國家、政府和個人提供產品和服務。該等法律法規可能會頻繁變動，其實施、詮釋及執行涉及重大不確定性，而潛在的國家安全問題或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可能會加劇不確定性。不同的司法管轄區將來可能會實施類似或更廣泛的限制。我們將需要維持高度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妥善遵守該等限制，這需要大量資源及努力。此外，對於我們及我們的技術合作夥伴收購可能對業務營運至關重要的技術、系統、設備或組件的能力，該等潛在限制可能會對其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任何該等發展均可能影響我們、我們的客戶及／或供應商或整體經濟狀況，其中任何一項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不遵守適用的政府經濟制裁法律可能會使我們遭受不利的媒體報道、調查、嚴厲的行政、民事和可能的刑事制裁，以及與補救措施相關的費用和法律費用，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和前景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任何受到美國經濟制裁的中國公司或個人，可能會失去進入美國市場和美國金融系統的機會，包括使用美元進行交易、結算付款或在美國金融機構維持代理賬戶的能力，美國實體和個人可能不被允許與受制裁的公司和個人開展業務，國際銀行和其他公司可能會根據法律和／或政策決定不與該公司或個人進行交易。

倘我們或我們的業務夥伴未能遵守適用的反洗錢、反恐怖主義、反賄賂及類似法律，可能導致我們的聲譽受到重大處罰及損害，從而對我們的經營表現、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倘我們或與我們合作的業務夥伴未能遵守適用的反洗錢（「反洗錢」）、反恐怖主義、反賄賂法律及法規，可能導致我們受到重大處罰及聲譽受損。我們及與我們合作的業務夥伴通常須遵守我們及業務夥伴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監管機構制定的若干反洗錢規定。我們亦須遵守多項反洗錢、反恐怖主義、反賄賂、出口管制及經濟及貿易制裁法律及法規，其中禁止任何涉及轉移犯罪活動所得款項以及進出口受管制產品及技術等活動。為有效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我們及我們的業務夥伴必須就反洗錢、反恐怖主義、反賄賂、出口管制、經濟及貿易制裁建立健全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這可能需要大量資源。

我們及我們的業務夥伴所採納的政策及程序未必能有效實施，以保護我們的產品不被用於洗錢、恐怖主義融資、賄賂及貪污、恐怖主義、經濟及貿易制裁及其他非法目的。倘我們未能遵守反洗錢、反恐怖主義、反賄賂、出口管制及經濟及貿易制裁法律及法規，我們可能會面臨罰款、執法行動、監管制裁、額外合規要求、對我們業務增加的監管審查或政府機關施加的其

風險因素

他處罰，以及聲譽受損，這些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同樣，倘我們的任何子公司、僱員、業務夥伴或其他人士從事欺詐、貪污或其他不公平的商業行為或以其他方式違反適用法律、法規或內部監控政策，我們可能會受到一項或多項執法行動或被發現違反該等法律，這可能會招致處罰、罰款或制裁，進而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美國政府以中國為重點的對外投資計劃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自2025年1月2日起，美國財政部實施了一項規管美國在開發若干國家安全技術的中國公司中進行特定投資的規則（「**對外投資規則**」）。對外投資規則針對涉及與「受關注國家」（目前僅限於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相關的個人及實體的投資，並對從事與三個行業（即對外投資規則中定義的「被禁止交易」及「須申報交易」）相關活動的公司的多項投資施加投資禁止及申報規定：(i) 半導體及微電子、(ii) 量子信息技術及(iii) 人工智能系統（統稱「**受涵蓋活動**」）。從事該等活動的受關注國家人士被定義為「受涵蓋外國人士」。受對外投資規則規限的美國人士的投資（「**受涵蓋交易**」）包括（其中包括）股權收購、若干債務融資、合資企業及收購非美國基金的有限合夥人權益。對外投資規則將若干投資排除在受涵蓋交易範圍之外，包括在證券交易所或場外市場交易的公開交易證券的投資。尤其是，美國財政部已發佈指引，表明當美國人士收購受涵蓋外國人士的股權權益，且於該項收購時該股權權益為公開交易，則該項收購作為公開交易證券的收購將被排除在受涵蓋交易範圍之外。2025年12月18日，特朗普總統將《2026財政年度國防授權法案》簽署成為法律，其中包括《2025年綜合對外投資國家安全法案》（「**COINS法案**」）。COINS法案在很大程度上將對外投資規則編纂為法律，並要求美國財政部就對外投資規則頒佈新規例。除其他變更外，COINS法案將受涵蓋行業範圍擴大至包括高性能計算及超級計算以及高超音速系統，並將古巴、伊朗、朝鮮、俄羅斯及委內瑞拉加入受關注國家名單。儘管COINS法案於2025年12月18日合法頒佈並生效，但其並非自動執行，亦不會立即取代或修訂對外投資規則。COINS法案是一項美國聯邦法規，為對外投資規則提供了法律依據。COINS法案要求財政部在通過後450天內頒佈新的或經修訂的法規（屆時可能會修訂或取代對外投資規則）以執行該法律。

我們認為，根據對外投資規則，我們不會被視為受涵蓋外國人士，因為我們並未從事「受涵蓋活動」（定義見對外投資規則），亦不符合對外投資規則中對受涵蓋外國人士的定義。此外，美國人士收購若干公開交易證券（包括在**[編纂]**中購買我們的股份）可能獲豁免於對外投資規則項下的受涵蓋交易範圍。然而，概不保證美國財政部會持與我們相同的觀點。**[編纂]**後，隨著相關法律、法規及政策不斷演變，對外投資規則仍可能限制我們從美國投資者籌集資金或或有股權資金的能力，且由於美國財政部持不同意見、對外投資規則可能修訂或引入類似法規，我們無法排除日後被視為受涵蓋外國人士的可能性。倘我們籌集該等資金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損害。在此情況下，我們股份的價值可能大幅下跌，或在極端情況下變得毫無價值。

風險因素

我們依賴第三方授權開發新能源汽車服務。倘第三方授權存在不足，我們開發解決方案及將其商業化的能力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新能源汽車服務部分依賴第三方授權。儘管我們認為這些授權能夠支持我們開發服務及推行當前戰略，但此類授權未必能為我們帶來預期效益。我們不時可能需要從第三方額外獲取技術授權或其他權利授權，以支持服務開發。然而，我們可能無法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獲得該等第三方授權，甚至可能完全無法獲得。倘無法獲取開發服務所需的第三方授權，我們可能需要以更高成本獲取替代技術或權利，或獲取質量、性能標準更低的替代技術，亦或導致解決方案開發延遲。上述任何一種結果都可能限制我們開發新服務的能力，進而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可能不時涉及索賠、糾紛、訴訟及其他法律或行政程序。

我們目前未參與任何重大法律、仲裁或行政程序，且管理層認為不存在任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此類程序威脅，我們亦未發生任何董事認為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不合規事件。然而，鑒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及我們的管理層面臨潛在索賠或糾紛的風險。我們可能不時成為各類索賠、糾紛、訴訟及其他法律和行政程序的對象或參與其中。訴訟及法律程序可能導致我們產生辯護費用、佔用大量資源，並分散管理層對日常運營的注意力，上述任何一種情況都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客戶、業務夥伴、供應商、競爭對手、僱員或政府機構可能在調查及法律程序中，就實際發生或指控的違法、違約或侵權行為向我們提出索賠。

我們或我們的部分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可能成為訴訟目標。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或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辯護中能夠勝訴，或在上訴中能夠推翻不利判決，我們及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亦可能選擇以不利條款達成和解。此類案件的任何不利結果(包括原告就案件判決提起的上訴)，都可能導致我們支付高額賠償金或罰款，或需要改變業務運作方式，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現金流及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即便我們或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最終在此類事項中勝訴，我們仍可能產生高額法律費用或遭受重大聲譽損害。我們亦可能面臨與該等事項相關的賠償請求，而我們無法預測該等賠償請求可能對我們的業務或財務表現產生的影響。

我們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層及核心僱員的持續努力，倘失去他們的服務，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嚴重干擾。

我們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層及核心僱員的持續努力。我們增長戰略的實施以及未來的業績與發展，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管理層的能力、經驗與付出。倘管理層離職，可能會嚴重延遲甚至阻礙我們實現業務戰略目標，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此外，新能源汽車服務行業對人才需求旺盛且競爭激烈。隨著我們品牌建設推進、知名度提升，競爭對手或其他企業挖走我們人才的風險亦會增加。我們在軟件開發等領域也需要充足的人才儲備。為爭奪人才，我們可能需要為僱員提供更高薪酬、更優質的培訓、更具吸引力職業發展機會、僱員股份激勵計劃及其他福利，而這可能會產生高昂成本且耗時較長。我們無

風險因素

法向閣下保證能夠吸引或留住合格員工及其他高技能僱員。此外，由於本公司成立時間相對較短，我們培訓新員工並使其融入業務運營的能力，可能無法滿足業務不斷增長的需求，這可能對我們拓展業務的能力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任何核心高級管理層成員或僱員離職，我們可能無法找到合適或合格的替代者，且會產生額外開支以招聘和培訓新人員，這可能會嚴重影響我們的業務及發展前景。一名或多名核心僱員（尤其是具備相應資質與經驗的核心技術人員）的離職，或我們無法吸引並留住合格技術人員，均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倘任何高級管理人員或核心僱員加入競爭對手或創辦競爭性企業，我們可能會流失客戶、技術訣竅及核心專業人才與僱員。我們的每位高級管理人員及核心僱員均已與我們簽訂包含保密、知識產權及競業限制條款的勞動合同。然而，倘高級管理人員或核心員工與我們發生任何糾紛，其競業限制協議中包含的競業限制條款可能無法執行，尤其是在中國（該等高級管理人員的居住地），理由是我們可能未根據相關中國法律的要求，就彼等的不競爭義務向其提供足夠的補償。

我們的運營可能會受到自然災害、衛生傳染病及其他業務中斷的影響，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因自然災害或傳染病爆發而受到不利影響。在我們經營所在的任何市場，此類自然災害、傳染性疾病爆發及其他重大公共衛生負面事件，都可能通過破壞我們的技術基礎設施或信息技術系統、影響勞動力生產力等方式，嚴重干擾我們的業務運營，進而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為遵守環境相關法律法規，我們可能需要調整經營活動或承擔高額成本，倘我們未能遵守環境法規，我們可能面臨高額罰款，或被要求讓供應商調整其生產流程。

為識別、管理及減少ESG風險，我們可能產生額外成本及開支，而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影響。鑒於我們的業務性質，我們不會產生任何重大的排放、廢棄物及污染。儘管如此，我們仍會監測可能對業務、戰略及財務表現產生影響的環境及氣候相關風險，並評估該等風險在短期、中期及長期範圍內可能造成的影響程度。我們會監測一系列指標（如耗電量、溫室氣體排放量、耗水量及廢棄物產生量），以管理運營過程中產生的環境及氣候相關風險，同時，我們致力於為僱員提供充足支持，培育友好且富有激勵性的企業文化。踐行這一承諾可能需要承擔大量額外成本，並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影響。請參閱「業務—環境、社會及管治」。

此外，與ESG相關的監管要求增加（包括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內各項ESG披露規定），可能導致合規成本上升。倘未能適應新法規要求或滿足不斷變化的行業預期及標準，可能會導致客戶選擇其他企業的產品及服務，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與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業務營運相關的風險

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的變化，以及政府政策、法律法規的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經濟、政治及法律發展。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政治及經濟政策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並可能導致我們無法維持增長態勢。

近年來，我們經營所在的司法管轄區實施了一系列法律法規及政策，在質量安全管控、監管、網絡安全及數據安全等多個方面設定了更嚴格的標準。倘我們經營所在的司法管轄區繼續對我們所在行業實施更嚴格的監管，我們為遵守該等監管要求可能會面臨更高成本，進而可能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此外，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中央及地方政府不時可能出台各類新的法律法規及政策，或對現有法律法規及政策進行進一步修訂。倘該等法律法規及政策涉及新能源汽車行業，我們的相關業務運營可能會受到影響，且我們可能需要依據新出台或經修訂的法律法規及政策調整業務。

全球或中國經濟放緩或任何金融中斷再次發生可能對我們可獲得的融資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經濟疲軟可能會削弱投資者的信心，而投資者的信心是股市的基礎。影響金融市場及銀行體系的金融動蕩可能會嚴重限制我們在資本市場或金融機構以商業合理的條款獲得融資的能力，或根本無法獲得融資。

若未能對我們經營所在的司法管轄區的監管環境的變化作出回應，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律體系因應不斷變化的經濟及其他狀況而持續發展。我們無法預測未來立法發展所產生的影響，包括新法律的頒佈、現有法律的修訂，或者法律的解釋與執行情況，亦無法預測國家法律對地方性法規的優先適用情況。

我們可能會受中國政府機構發佈的與境外[編纂]有關的新法律法規的額外監管要求的約束。

於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監會發佈了《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及五項配套指引（「《境外上市條例》」），自2023年3月31日起施行。《境外上市條例》適用於下列發行人進行的境外證券發行及上市：(i)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及(ii)在境外註冊成立且在中國擁有大量業務的公司。《境外上市條例》對直接和間接境外發行的備案監管安排作出了規定，明確了境外市場間接境外發行的認定標準。《境外上市條例》規定，發行人應當自提出在境外股票市場發行及上市申請後三個工作日內辦理備案手續。根據《境外上市條例》，我們作為尋求在境外市場[編纂]及[編纂]的中國境內公司，須於向境外監管機構提交[編纂]文件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履行備案程序並申報相關資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 — 有關證券及境外[編纂]的法規」。

風險因素

《境外上市條例》可能使我們日後須遵守額外的合規要求，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完成《境外上市條例》的備案程序，甚或根本無法完成。倘我們未能完全遵守新的監管要求，可能會嚴重限制或完全阻礙我們繼續向投資者銷售[編纂]的能力，對我們的業務運營造成重大干擾，並嚴重損害我們的聲譽，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影響，從而導致我們的[編纂]價值下降或變得毫無價值。

我們未來籌資活動可能需要中國證監會或其他中國政府機構的批准、備案或遵守其他要求。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頒佈的任何新規則或法規不會對我們或我們的融資活動提出額外要求或限制。倘日後確定須經中國證監會或其他監管機構批准或向其備案或辦理其他手續，且我們無法及時或甚至不能取得有關批准、履行有關備案程序或滿足有關其他要求，我們可能因未能就本次[編纂]或我們未來的融資活動獲得此類批准或其他政府授權或履行備案程序而面臨中國證監會或其他中國監管機構的制裁，而該等監管機構可能對我們施加罰款及處罰、限制我們在中國的經營活動、限制我們在中國境外派付股息的能力、延遲或限制將[編纂][編纂]匯回中國或採取其他行動限制我們的融資活動，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閣下在向我們、我們的董事或管理層送達法律文書，以及執行針對彼等的判決時，可能會面臨困難。

我們是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我們的大部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居住在中國，且該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絕大部分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閣下可能無法在美國境內或中國境外其他地區，就涉及根據美國聯邦證券法或適用州證券法發生的相關事宜，向我們或該等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有效送達法律文書。儘管中國內地與香港簽署了《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該安排於2024年1月29日生效。根據該安排，相關當事人可在滿足其中規定條件的情況下，向內地相關法院或香港法院申請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的生效判決，但香港的判決是否會依據該安排獲得認可仍存在不確定性。此外，中國尚未與美國、英國、日本及其他眾多國家就相互認可和執行法院判決簽訂條約。同時，香港與美國之間亦無關於判決相互執行的安排。因此，在中國或香港認可和執行在美國及上述其他任何司法管轄區獲得的法院判決，可能會面臨困難，甚至無法獲得認可或執行。

儘管我們的H股在香港聯交所[編纂]後，我們將須遵守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但出現違反上市規則的情況時，H股持有人不能就此提出訴訟，而必須倚賴香港聯交所執行其規則。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在香港不具有法律效力。

風險因素

倘我們或與我們合作的第三方服務提供商，在中國開展新能源汽車運營或新能源汽車相關業務時，未能獲取全部所需許可證、牌照，未完成全部所需備案或登記，或未滿足其他監管要求，我們可能會面臨罰款或其他行政措施。

我們在新能源汽車行業需取得多項許可證、牌照、備案並遵守其他監管要求。在中國開展業務所需的主要許可證、牌照及備案事項主要包括《道路運輸經營許可證》、機動車維修經營備案及在全國汽車流通信息管理系統進行汽車用品及經銷商備案。據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我們的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就中國開展的對業務至關重要的運營，從中國相關主管部門獲取了所有必要牌照、批文及許可證。然而，由於中國新能源汽車行業尚處於發展初期，相關立法仍在不斷完善中，目前除《新能源汽車生產企業及產品准入管理規定》(2020年修訂)外，尚無專門規範新能源汽車行業的全國性法律法規。

由於地方規定及其解釋與執行存在不一致、新能源汽車行業處於發展初期，且我們業務擴張速度較快，在當前開展業務的城市中，我們尚未就業務運營獲取、完成或及時續期全部所需許可證、牌照、備案或登記，或未完全遵守所有適用的其他監管要求。此外，我們部分重要許可證及牌照具有固定期限，需定期續期，例如《道路運輸經營許可證》。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許可證和牌照均為有效且持續有效，我們亦未發現任何可能導致許可證及牌照被撤銷的情況。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能夠及時獲取或成功續期全部所需許可證及／或牌照、完成全部所需備案或登記、設立所有必要分支機構，或完全遵守所有其他監管要求。此外，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所合作的第三方服務提供商均已滿足該等監管要求，而這可能導致我們面臨罰款及其他行政措施。各級政府主管部門可能會頒佈新法規或規章，或調整對現有法規及規章的解釋或執行方式，這可能使我們面臨新的監管要求，而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滿足，甚至完全無法滿足該等要求。

倘未能及時或根本未獲取、續期所需許可證、牌照或完成備案，或未遵守現行或未來法律法規，相關處罰通常包括沒收收入、罰款、暫停營業以及吊銷所需牌照等處罰。

我們的業務受關於隱私、數據保護及網絡安全的各種法律、法規、規則、政策和其他義務所約束。機密信息或個人信息的任何丟失、未經授權的訪問或洩露均可能使我們遭受重大的聲譽、財務、法律和運營後果。

我們受關於隱私、數據保護以及收集、存儲、使用、傳輸、披露及刪除特定類型數據的眾多法律法規所約束。於2017年6月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於2021年9月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於2021年10月生效的《汽車數據安全管理若干規定(試行)》及於2021年11月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等有關適用於我們的法律、規則及法規，請參閱「監管概覽」。該等法律、規則及法規的詮釋、適用情況及執行不時演變，其適用範圍可能會通過新立法、現有立法的修正案及執法方式的變化而不斷演變。為遵守法律、法規、國家及行

風險因素

業標準或合同義務規定的隱私、數據保護及網絡安全標準及協議，我們已經並將繼續產生開支。與隱私、數據保護和網絡安全相關的現有法律或法規的變更或新法律及法規的生效，特別是任何新的或修改後的法律或法規要求加強對特定類型數據的保護或與數據存儲、保護、傳輸、披露或刪除有關的新義務，可能會大幅增加我們提供服務的成本或需要對我們的運營進行重大更改。

儘管我們致力於遵守與隱私、數據保護及網絡安全相關的適用法律、法規及其他義務，但是我們的實踐、服務或平台仍可能無法完全滿足有關法律、法規或義務對我們的要求。倘我們不遵守與隱私、數據保護或網絡安全相關的適用法律或法規或任何其他義務，或因任何安全問題而導致未經授權訪問、使用或公開個人身份信息或其他數據，或我們被認為或被指控發生上述任何類型的不遵守或違規情形，均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令新的及現有的用戶不使用我們的平台，或導致政府機關的調查、罰款、責令暫停業務或其他處罰以及私人索賠或訴訟，其中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即使我們的實踐並未受到法律質疑，對隱私問題的看法（無論是否成立）均可能使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受損，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此外，根據於2022年2月15日生效的《網絡安全審查辦法》，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採購網絡產品和服務，平台運營者開展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應當申報網絡安全審查，掌握超過100萬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者赴國外上市，必須申報網絡安全審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被任何負責關鍵信息基礎設施安全保護工作的境內主管部門通知或確定為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為確定我們是否需要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就[編纂]主動申報網絡安全審查，於2025年12月12日，我們與中國網絡安全審查技術與認證中心（現稱中國網絡安全審查認證和市場監管大數據中心）進行實名電話諮詢，該機構負責在網信辦的網絡安全審查辦公室的指導下接受網絡安全審查申請並進行形式審查，得到的反饋是，《網絡安全審查辦法》要求，倘若一家公司擬赴國外上市，則須啟動網絡安全審查，且計劃在香港上市不視為屬於赴國外上市的情況。根據上文所述的諮詢，我們認為，我們毋須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就本次[編纂]主動申報網絡安全審查。於2024年9月30日，國務院頒佈《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網絡數據安全條例》」），該條例於2025年1月1日生效。《網絡數據安全條例》規定，網絡數據處理者的網絡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應當依照相關規定接受國家安全審查。鑒於現行中國法律法規對「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活動的解釋需要主管部門的進一步澄清，且「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的認定以及「網絡產品及服務」的範圍以及「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數據處理活動」有待主管部門進一步澄清及解釋，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不會受到網絡安全審查或未來頒佈的新規則或法規不會對我們施加額外的合規要求。

風險因素

於2021年8月16日，網信辦、國家發改委、工信部、公安部及交通運輸部聯合頒佈《汽車數據安全管理若干規定(試行)》(「《汽車數據若干規定》」)，於2021年10月1日起生效。《汽車數據若干規定》界定了「汽車數據」、「汽車數據處理者」、「個人信息」、「敏感個人信息」及「重要數據」等詞匯。倘我們持有的任何數據屬於須受嚴格審查的數據類別，我們可能須採取更嚴格的措施以保護及管理該等數據。根據《汽車數據若干規定》，汽車數據處理者處理個人信息應當取得個人同意或者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的其他合法情形。汽車數據處理者為提高行車安全而採集的數據含有無法征得個人同意採集到的車外人臉信息且向車外提供的，該等個人信息應當進行匿名化處理。此外，重要數據應當在境內存儲，因業務需要確需向境外提供的，汽車數據處理者應當通過網信辦會同國務院有關部門組織的安全評估。《汽車數據若干規定》要求汽車數據處理者開展重要數據處理活動，應當(i)按照規定開展風險評估，並向省級有關部門報送風險評估報告；及(ii)每年向有關部門報送汽車數據安全管理情況。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經歷任何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數據事件。然而，中國有關隱私及數據保護的法律及法規通常錯綜複雜且不斷變化，進一步的監管變化可能會使我們受到額外監管要求所規管。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隱私及數據保護措施的充分性總會被視為合乎適用法律及法規規定。此外，我們的隱私及數據保護措施的完整性亦會受到系統故障、中斷、不足、安全漏洞或網絡攻擊的影響。倘我們實際或被指稱未能符合有關網絡安全、數據隱私及個人信息保護的適用法律及法規，或我們在數據隱私和保護方面的做法引發任何其他擔憂，則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阻礙現有及潛在客戶使用我們的產品及服務，並可能使我們承擔重大法律、財務及營運後果。此外，我們的渠道合作夥伴若未能遵守任何適用的數據法律和法規或者洩露客戶數據，無論此類事件是否由於我們的過錯而發生，都可能會使我們受到負面的宣傳，進而損害我們的聲譽和品牌形象。

倘我們未有按中國法規向各項僱員福利計劃作出足夠供款，可能會遭受罰款。

於中國經營的公司須參與多項僱員福利計劃，包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並按相等於其僱員薪酬(包括花紅及津貼)的特定比例金額，最高至其業務經營所在地的地方政府不時訂明的最高金額供款。由於不同地區經濟發展水平不一，故中國地方政府執行僱員福利計劃的要求並不統一。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遵守所有與僱員福利計劃相關的法律法規，包括於中國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義務。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因中國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事宜而遭到任何行政處罰。儘管我們已盡力合規，但由於勞動相關法律法規的解釋及實施仍在不斷演變，我們的僱傭慣例可能違反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勞動相關法律法規，從而可能使我們面臨勞資糾紛或政府調查。

風險因素

總之，遵守不同的勞動相關法律及其各自的實施細則可能會增加我們的運營開支，尤其是員工開支。倘我們被認定違反相關勞動法律法規，我們可能遭到罰款及處罰，或被要求向僱員提供額外補償。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聲譽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響。

倘我們目前經營所在城市的物業租賃成本大幅增加，或我們無法找到合適地點以合理成本擴展服務網絡，我們的經營業績將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計劃在我們擁有業務的市場開設更多服務中心，並擴展至其他城市，以進一步發展業務。為了經營業務，我們需要在合適的地點租用辦公室、倉庫及服務設施的場所。我們可能無法按商業合理條款於理想地點成功物色及租賃額外物業，或根本無法物色及租賃。此外，我們可能無法於現有租賃協議到期後重續該協議，或以合理商業條款獲得替代物業，或根本無法獲得。在該等情況下，我們執行增長戰略的能力可能會受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租賃了78個物業用於業務營運。倘物業租金成本大幅增加，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倘我們若干租賃物業及使用租賃物業的權利受到質疑，我們的業務營運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與第三方簽訂的租賃協議，所述第三方為物業的所有者或從最終物業所有者處承租該物業。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中國，針對64處租賃房產，出租方未能向我們提供房產所有權證書或其獲得房產所有權人授權的證明文件。倘出租方不具備合法物業出租權，則相應租賃協議可能會被認定為無效。此外，部分物業可能未被指定用於商業用途。倘出租方未能就任何潛在損失給予充分賠償，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倘若我們向第三方承租的任何物業，在出租於我們之前已被業主抵押，若抵押權人行使抵押權，我們可能無法繼續使用這些物業。因此，若該等出租方不具備物業的合法所有權、或未獲得最終業主的必要許可，或租賃物業上的抵押權獲行使，我們可能無法繼續在受影響的物業開展經營活動，或需承擔與該等營運相關的額外成本。此外，若我們的租賃協議受到第三方質疑，即便最終判定我們勝訴，也可能分散管理層的注意力，並導致我們因應對此類質疑而產生成本。

部分租賃物業的租賃協議尚未按照中國法律所規定向相關中國政府機關登記可能會使我們遭受處罰。

根據中國法律，所有租賃協議須於地方土地及房地產管理局進行登記。儘管未能登記本身並不影響租約的有效性，但如果承租人在收到中國相關政府部門通知後，未能在規定期限內糾正這種不合規行為，可能會面臨潛在的罰款。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在規定期限內完成75份租賃合同的登記。每份未辦理登記的租賃協議罰款介乎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不等，具體金額由有關部門酌情決定。倘因未能登記租賃協議而對我們處以任何罰款，我們或無法向出租人追償有關損失。

風險因素

貨幣兌換政策變動可能會對 閣下的投資價值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將部分收入兌換為其他貨幣，以應付我們的外幣責任。根據現行中國外匯管理規定，我們在經常項目下進行的外匯交易(包括派付股息)可在遵守若干程序規定的情況下於中國境內持有外匯業務經營許可的指定外匯銀行進行，而無須事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然而，除非法律另有許可，資本賬戶下的外匯交易通常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支機構批准或向其登記。任何外匯不足的情況均可能限制我們獲取足夠外匯以向股東派付股息或履行任何其他外匯責任的能力。倘我們未能遵守有關外匯管理的程序性審批，我們潛在的境外資本開支計劃乃至我們的業務均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派付股息受中國法律限制。

根據中國法律，股息僅可從可分派溢利中派付。我們的可分派溢利為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利潤(以較低者為準)減去任何收回的累計虧損及我們須作出的法定及其他儲備撥款。因此，我們未必有足夠或任何可分派溢利讓我們向股東作出股息分派，包括在我們錄得盈利的年度。於特定年度未分派的任何可分派溢利將予以保留，並可於隨後年度分派。

此外，由於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的可分派溢利在若干方面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者不同，故即使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我們的子公司於該年度有溢利，但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可分派溢利未必會存在，反之亦然。因此，我們未必能從子公司收取足夠分派。我們的子公司未能向我們派付股息可能會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我們日後向股東分派股息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包括我們的財務報告顯示我們的經營錄得盈利的期間。

閣下或須繳納中國稅項。

根據適用的中國稅法、規則及法規，非中國居民個人及非中國居民企業須就從我們收取的股息或因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我們的H股而變現的收益承擔不同的稅務責任。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非中國居民個人須就中國境內來源收取的股息收入繳納20%的中國個人所得稅，相應地我們須從所支付的股息中預扣該稅項。若中國與該海外人士所在司法轄區簽訂了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適用稅收協定，則適用稅率應按該稅收協定。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個人所得稅若干政策問題的通知》，外籍個人從外商投資企業的股息及紅利獲得的收入暫時免徵個人所得稅。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公佈並於1998年3月30日生效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個人轉讓上市公司股票的收入繼續暫時免徵個人所得稅。於2013年2月3日，國務院批准和發佈《關於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若干意見的通知》。於2013年2月8日，國務院辦公廳發佈《關於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重點工作分工的通

風險因素

知》。根據該兩份通知，中國政府計劃取消對外籍個人從外商投資企業所獲股息的免稅，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須負責該計劃的制定及實施詳情。然而，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尚未發佈相關的實施細則或條例。非中國居民個人處置H股變現獲得的收益是否需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仍不確定。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或《企業所得稅法》及其他適用的中國稅務規則及法規，對於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或者雖設立機構、場所但取得的收入與其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非中國居民企業從中國公司獲得的股息收入以及以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中國公司股權變現獲得的收益需繳納10%的中國企業所得稅。10%的稅率可根據中國與非居民企業所屬司法轄區簽訂的任何特別安排或適用協定作出調減。

中國稅務機關對中國稅收法律及法規的解釋及實施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包括是否及如何向非中國居民的H股股東以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獲得的收益變現徵收個人所得稅或企業所得稅。此外，倘中國稅務機關目前規定的適用稅率發生不利變動，閣下於我們H股的投資價值可能會受到重大影響。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H股股份過往並無公開市場。可能無法形成活躍的交易市場，且我們H股股份的流動性可能有限。

在[編纂]完成前，H股並無公開市場，亦無法保證H股於[編纂]完成後將形成或維持活躍的交易市場。[編纂]由本公司及聯席保薦人、[編纂]及[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磋商得出，未必可反映H股在[編纂]完成後的交易價格。[編纂]完成後，H股市價隨時可能跌至低於[編纂]。

H股的價格及成交量可能會波動，或會致使[編纂]中購買H股的投資者遭受重大損失。

H股的價格及成交量可能會波動。股份的市價可能會由於以下因素（其中包括部分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的因素）而大幅及快速波動：

- 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變動；
- 失去我們的第三方供應商；
- 證券分析師對財務表現的估計或市場對財務表現的看法的變化；
- 宣佈作出重大收購、處置、策略同盟或合營；
- 關鍵高級管理人員或其他關鍵人員入職或離職；
- 股票市價及數量波動；
- 監管或法律發展狀況，包括卷入訴訟；

風險因素

- 成交量波動或解除禁售期或對我們發行在外的股份的其他轉讓或我們出售額外股份的限制；及
- 整體經濟、政治及股市狀況。

此外，股市及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且在中國具有重大營運及資產的公司的股份近年來已面臨價格及數量波動增加，其中部分波動與該等公司的經營業績無關或不成比例。這些廣泛的市場及行業波動可能會對我們股份的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H股在公開市場的大量日後出售或預期大量出售可能導致我們的H股價格下跌。

未來在公開市場大量銷售H股或與H股有關的其他證券，或發行新股或其他證券，或預期可能發生該等銷售或發行，均可能導致我們H股的市價下跌。日後大量出售或預期大量出售我們的證券（包括任何未來發售），亦可能對於特定時間及以對我們有利的條款籌集資本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我們於未來發行更多證券，我們的股東可能經歷股權攤薄。我們發行的新股或股份掛鉤證券亦可能授予優先於H股的權利與特權。

此外，我們的[編纂]股份可轉換為H股，而該等已轉換H股可在境外證券交易所[編纂]或買賣，前提是於該等轉換股份進行轉換及買賣前，已妥為完成必要的內部審批程序，並已取得包括中國證監會在內的相關中國監管機構的批准。此外，該等轉換、買賣及[編纂]須遵守國務院證券監管部門頒佈的規定以及相關境外證券交易所的規定、要求及程序。該等轉換可能會增加市場上H股的供應，而未來出售或視作出售該等已轉換的H股，可能會對H股的交易價格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編纂]H股的買家將面臨實時攤薄，而倘我們日後發行額外股份，彼等可能面臨進一步攤薄。

倘H股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我們H股的每股H股有形賬面淨值，[編纂]的H股買家將面臨[編纂]有形賬面淨值實時攤薄的情況。倘我們於日後發行額外H股，[編纂]中的H股買家的持股比例可能遭進一步攤薄。

倘證券或行業分析師並無公佈有關我們業務的研究報告，或其關於股份的建議出現不利變動，則股份的市價及成交量或會下跌。

行業或證券分析師所發佈關於我們或我們業務的研究及報告將會影響股份的交投市場。如報道我們的一名或多名分析師調低股份評級，股份的價格很有可能下跌。如一名或多名分析師停止將本公司納入研究範圍或未定期發佈有關我們的報告，我們可能會失去在金融市場的關注度並因此導致股份價格或成交量下跌。

風險因素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於未來會否及何時宣派及派付股息。

概不保證我們日後會否派息。股息宣派及分派應由董事會酌情提出及擬訂，並須經股東批准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的決定及任何股息的金額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營運及資本開支需求、可分派溢利、未來前景及董事會認定重要的其他因素。因此，我們的過往股息分派(倘有)，並不反映我們的未來股息分派政策，且潛在投資者應知悉過往派付股息的金額(倘有)，不應用於我們未來股息釐定的參考及基準。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股息」。

載於本文件的若干統計數據來自第三方報告及公開的官方來源。概不保證本文件所載(包括行業報告)取自不同政府刊物、市場數據供應商及其他獨立第三方數據來源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的準確性及完整性。

本文件(特別是「行業概覽」)所載有關商業新能源管理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乃摘錄自多個公開數據來源及其他獨立第三方來源以及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相信該等數據源為相關數據的適當來源，且我們在摘錄及復制該等數據時已採取合理謹慎態度。

然而，來自公開的政府及官方來源以及其他獨立第三方來源及刊物的信息，未經我們、[編纂]或其各自的任何聯屬人士或顧問獨立核實。此外，來自有關來源的任何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的編製基準無法比較及可能與其他來源並不一致。再者，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乃取自公開的政府及官方來源或聲明。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本文件所載自多個公開的政府及官方來源以及其他獨立第三方來源及出版刊物取得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我們、[編纂]或其各自的任何聯屬人士或顧問均不對該等來自公開的政府及官方源數據的準確性、可靠性或完整性負責。基於上述原因，閣下不應過分依賴有關資料作為投資股份的依據。閣下應仔細考慮對有關數據或統計數據的重視程度。

本文件載列的前瞻性陳述存在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文件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及數據，並使用諸如「預期」、「相信」、「或能」、「今後」、「打算」、「計劃」、「預測」、「尋求」、「預計」、「可能」、「應」、「將」或「或將」等前瞻性詞語及類似表達。我們謹此提醒閣下，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且任何或全部該等假設可能被證實為不準確，因此，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不準確。鑒於該等及其他風險和不確定性，本文件中包含的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為我們聲明或保證我們的計劃及目標將會實現，且該等前瞻性陳述應連同多項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載的因素)一併考慮。在上市規則的規定規限下，我們無意因獲得新數據、日後事件或其他原因而公開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文件中的

風險因素

前瞻性陳述。因此，閣下不應過度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文件中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均受本警示聲明影響。

投資者應細閱整份文件，而不應在未經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風險及其他數據的情況下考慮本文件或已刊發媒體報告中的任何特定陳述。

於本文件刊發前，傳媒曾就我們及[編纂]作出報道，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有關我們及[編纂]的若干財務資料、預測、估值及其他前瞻性資料。我們並無授權報章或媒體披露任何該等資料，亦不會就該等媒體報道或前瞻性陳述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對媒體發佈的任何數據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概不發表任何聲明。倘媒體的任何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有衝突，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因此，有意投資者務請僅按照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投資決定，而不應依賴任何其他數據。